

证券代码：838651

证券简称：谷实生物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

审议的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本次担保的款项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周转的实际资金需求，是公司经营所需的，是合理、真实和必要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。

据此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补充确认2023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1、《关于补充确认2023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经对公司2023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审核，我们认为，公司基于实际业务需要，补充确认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均为正常商业行为，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

不存在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公司的相关规定。

据此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具体内容，我们认为，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业务范围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公允价格，定价依据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据此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1、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经对公司 2024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审核，我们认为，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均为正常商业行为，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不存在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公司的相关规定。

据此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具体内容，我们认为，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业务范围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公允价格，定价依据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据此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的具体内容，我们认为，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文件规定，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、可靠的信息，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据此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谷实生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王福胜、刘志伟、李文

2024 年 04 月 26 日